



# 三门峡市商务局文件

三商办〔2022〕1号

签发人：张 华

---

## 三门峡市商务局 关于动态调整权责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按照《中共三门峡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公布市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结果的通知》（三编办〔2022〕15号），现将修订后的《三门峡市商务局权责清单目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

附件：《三门峡市商务局权责清单目录》

(此页无正文)



附件

## 三门峡市商务局权责清单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职权类别	实施主体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行政许可	市商务局
2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行政许可	市商务局
3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市商务局
4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行政许可	市商务局
5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资质认定	行政许可	市商务局
6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未取得资质认定，擅自从事报废机动车回收活动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7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出售不具备再制造条件的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8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出售不能继续使用的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以外的零部件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9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办理注销登记并将注销证明转交机动车所有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0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未如实记录本企业回收的报废机动车“五大总成”等主要部件的数量、型号、流向等信息并上传至报废机动车回收信息系统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1	特许人未依照规定向商务主管部门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2	特许人要求被特许人在订立特许经营合同前支付费用未以书面形式向被特许人说明该部分费用的用途以及退还条件、方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3	特许人未按规定将订立特许经营合同情况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4	特许人未按规定向被特许人提供信息和特许经营合同文本或提供虚假信息、隐瞒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5	对企业不符合“两店一年”条件就开展商业特许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6	对企业以外的其他单位和个人作为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7	对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企业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8	对对外劳务合作企业未依照规定缴存或者补足备用金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19	对企业违反《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0	对企业违反《汽车销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1	对外国投资者的投资活动违反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2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未按照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的要求报送投资信息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3	对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生产企业未全部使用散装水泥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4	对企业擅自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5	对散装水泥使用量达不到70%的水泥制品生产企业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6	零售商违反《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7	零售商或者供应商违反公平交易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8	经营者违反《洗染业管理办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29	美容美发业经营者违反《美容美发业管理暂行办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0	餐饮经营者违反《餐饮业管理办法（试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1	对未公开服务项目、收费标准和投诉监督电话的家庭服务机构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2	对未按要求建立工作档案、跟踪管理制度，对消费者和家庭服务员之间的投诉不予妥善处理的家庭服务机构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3	对未按要求提供信息的家庭服务机构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4	对未按要求订立家庭服务合同的，拒绝家庭服务员获取家庭服务合同的家庭服务机构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5	对违反《家庭服务业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家庭服务机构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市商务局
36	对已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的企业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37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38	对企业开展商业特许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39	对取得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企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0	对本行政区域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活动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1	对本行政区域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2	对外商投资企业及其投资者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3	对依法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的企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4	对本行政区域内餐饮行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5	对企业散装水泥推广应用情况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6	对本行政区域内家庭服务业的行政检查	行政检查	市商务局
47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	其他职权	市商务局
48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登记	其他职权	市商务局

备注：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按照河南省商务厅关于印发《推进放权赋能改革下放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权限工作方案》（豫商体系〔2021〕41号）、《三门峡市推进新发展格局下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放权赋能改革工作方案》（三编〔2021〕26号），已向义市、渑池县、灵宝市、卢氏县将该权限下放。

